

| | | | |
|-------|--|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索引号: | 12220000412758504M/2026-00957 | 分类: | 权责清单;方案 |
| 发文机关: |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 | 成文日期: | 2026年04月30日 |
| 标题: | 吉林省供销合作社关于印发《吉林省供销合作社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 | | |
| 发文字号: | 吉合基字(2026)18号 | 发布日期: | 2026年06月23日 |

吉林省供销合作社关于印发《吉林省供销合作社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(州)供销合作社、梅河口市供销合作社,各县(市、区)供销合作社,省供销集团公司:

根据《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的通知》(供销厅函合〔2026〕31号)部署要求,省社制定了《吉林省供销合作社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实施方案》。现印发给你们,请各单位按照工作要求,强化工作举措,认真抓好落实。

吉林省供销合作社

2026年4月30日

吉林省供销合作社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《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的通知》（供销厅函合〔2026〕31号）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全省“中国供销合作社”标识（以下简称标识）的规范管理和使用，切实维护标识的严肃性和权威性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聚焦标识使用管理中的突出问题，通过本次专项清理工作全面排查、集中清理、规范整改、长效管控，实现“问题全排查、违规全整改、责任全压实”。建立健全标识授权、使用、监管、维权全链条管理机制，全面提升全省系统标识规范化管理水平，维护系统良好社会形象。

二、清理范围与重点

（一）清理范围。各市（州）供销合作社负责统筹本辖区内标识清理工作的组织部署、督导指导、汇总上报；各县（市、区）供销合作社对本辖区内标识使用情况开展全面排查、规范清理；省供销集团公司负责所属成员企业的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。

（二）清理重点。本次清理工作聚焦以下三类突出问题：

1. 未经授权冒用标识行为。全面排查辖区内未经县级及以上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备案或书面批准，擅自在办公场所、门店招牌、产品包装物、宣传材料、网络平台等载体上使用标识的单位或个人。

2. 与供销合作社已无关系但继续违规使用标识行为。重点清理前期与供销合作社有股权、业务等合作关系，目前合作关系已解除、股权已逐步退出、供销合作社已无实际控制力、使用资格已终止的主体仍在违规使用标识的情形。

3. 已获授权但未规范使用标识行为。对已授权单位进行核查，纠正未正确使用标识的行为，包括擅自拆分、变体、变形、变色使用标识，超授权范围或超期限使用标识等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结合总社报送时限要求，本次清理工作分四个阶段推进，确保2026年5月26日前完成省级汇总，5月29日前上报全国总社。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（2026年5月10日前）。省社印发实施方案，各单位根据省社方案，结合各自实际制定细化落实举措，明确工作任务、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。组织开展标识管理相关规定及本次清理工作要求的专题学习，统一工作标准，全面启动清理工作。

（二）全面排查阶段（2026年5月11日—5月20日）。

各地各单位按照方案要求，围绕三类突出问题，全面开展标识使用情况排查，摸清标识使用主体、使用场景、授权情况、存在问题等核心信息。排查方式包括：实地检查办公场所、经营服务网点标识使用情况；梳理历年授权使用标识的备案台账，核对授权期限和使用范围；通过互联网平台搜索本地主体冒

用标识的线索；受理群众举报、媒体反映的问题等。对排查发现的各类违规使用问题，逐一登记信息，建立《标识违规使用问题整改台账》，明确问题主体、违规情形、责任单位、整改要求、完成时限等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。

（三）集中整改阶段（2026年5月11日—5月25日，与排查阶段交叉推进）。坚持边排查、边整改、边规范，对排查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。一是对未经授权冒用标识的，责令立即停止使用并清除标识；二是对合作或股权关系已终止但仍在使用标识的，责令限期清除标识；三是对已获授权但使用不规范的，限期纠正并完善备案手续。

（四）总结报送阶段（2026年5月26日—5月29日）。各市（州）社、省供销集团公司对本地区、本单位清理工作进行全面总结，形成书面总结报告，于5月26日前将总结报告（附件1）及整改台账（附件2）报送省社合作指导处。省社汇总形成全省清理工作总结报告，于5月29日前报送全国总社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清理工作，将其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，主要负责同志亲自部署、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落实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确保清理工作落地见效。对不认真履行管理职责造成不良影响的，将严肃追究责任，并将相关情况通报地方党委、政府。

（二）坚持全面排查，确保立行立改。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开展全覆盖、无死角排查，精准掌握标识使用底数。对排查发现的问题，建立台账、销号管理，做到即知即改、立行立改，确保问题整改见底清零。

（三）强化部门协同，依法依规处置。加强与属地市场监管等部门的沟通协作，对拒不整改的违规主体，积极协调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开展执法，依法追究相关主体责任，切实维护标识的严肃性和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。

（四）健全长效机制，强化源头管控。要以本次专项清理工作为契机，举一反三，完善本地区、本单位标识授权备案、使用规范、日常巡查、监督管理、维权处置全流程制度体系，建立常态化、长效化监管机制，从源头规范标识使用管理。

联系人：马超，联系电话：0431-88959787，电子邮箱：jlgxshzzd@163.com。

附件：1. 标识规范使用清理工作情况报告（模板）

2. 标识违规使用问题整改台账

附件 1

XX市（州）供销合作社/XX单位标识规范使用清理 工作情况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累计排查辖区/所属单位标识使用主体 XX 家，实现全面排查；排查发现违规问题 XX 个，完成整改 XX 个，整改完成 XX%，如期完成清理整改核心任务。

二、排查整改情况

1. 未经授权冒用标识：排查发现 XX 家主体，已全部责令停止使用，完成整改 XX 家，拒不整改的已协调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处置。

2. 合作/股权关系终止仍违规使用：排查发现 XX 家主体，已全部下达整改通知，完成标识清除 XX 家。

3. 已授权使用不规范：排查发现 XX 家主体，已全部完成规范整改，完善授权备案手续，超范围/期限使用问题全部纠正。

所有违规问题均建立整改台账，实行销号管理。截至目前，XX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销号，剩余 XX 个问题已明确整改时限与包保责任人，确保限期清零。

三、主要整改措施

四、典型案例

五、下步工作安排及建议

特此报告。

(单位公章)

2026年5月XX日